

关于浙江新丝路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质疑函的答复

一、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投标人：浙江新丝路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5年5月30日

质疑项目的名称：杭州第一技师学院临安校区基础教学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质疑项目的编号：ZJWS2025-DYJSXY05

二、质疑答复具体内容

浙江新丝路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杭州第一技师学院临安校区基础教学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提出的《质疑函》我单位于2025年5月30日收悉，根据质疑内容，现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1：招标参数1、智慧黑板2、双拼交互智慧黑板，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1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3家及以上（包括但不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色准代表色彩精准度，一般用 ΔE 值表示显示器色彩



与标准值之间的差距。 ΔE 值越小、颜色准确度越高。随着教育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使得多媒体教学成为教师教学必不可少的手段。在大量的教学活动中，都会运用到多媒体素材辅助教学，此时设备的显示效果就显得尤为重要，将直接影响教师教学效果和学生听讲效果。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2： 招标参数 1、智慧黑板 2、双拼交互智慧黑板，详
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2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
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
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
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

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根据对实际教学场所的深入研究，教室环境存在两个特点：①摆放设备较多，教室内含有学生桌、学生椅等设备；②教室布局分散，在上课时，学生分散在教室的各个位置。所以为了前排不刺耳，后排听得清，教室内声场均匀的设计尤为重要。如果室内声场分布不均匀，就会造成听音模糊，影响教学效果，甚至会影响到学生的听觉健康。所以，为了保证前后排同学都能够听清楚音频内容，音箱的功率就要得到保证，通过大功率的扩声，可以将声音传播到教室的各个角落。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3：招标参数 1、智慧黑板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3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为保障设备后期的可延伸性，避免“建成即落后”，要求在设备中配置 AI 功能，包括 AI 音效感知，通过 AI 技术对频段、音效、音量进行智能分析和处理。使声音更加饱满、圆润、富有穿透力。无论是教师授课播放素材、还是进行远程活动直播，都能让每一位听众清晰听到发言者的声音细节，避免因距离、音量大小等因素影响效果，是教学活动中的实际使用需求。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4：招标参数：智慧黑板，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4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2019 年 Wi-Fi6 发布，Wi-Fi6 开始向消费者逐渐普及，越来越多的手机和硬件设备支持 Wi-Fi6。当前已是 2025 年，该功能已经普及约 6 年时间；在采购人进行实际入校调研时，很多老师均反馈设备网络连接情况较差严重耽误教学进度，而许多新建校以及改造项目采用的都是千兆及万兆网络，所以教学设备的网络配置也需升级，wifi6 符合教学环境中对于网络的需求，也符合当下社会信息化程度发展的需求，并不属于特殊限制项。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
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
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
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

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5：招标参数，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5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3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超声波投屏本质上为老师提供了更便捷的投屏选择，不用像以往还需要配置网络，下载各类投屏APP。而是到班就可以和大屏直接配对，实现投屏，经采购人走访调研，老师对这个功能的需求是比较高的，是满足日常教学应用所需。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

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6：招标参数，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6**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3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通过对于教学场景的研究，教师授课对于信息化设备的使用习惯，相比于在桌面的各种软菜单去查找、点开各种路径去找到教学常用的小工具（如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调取等），更愿意直接通过以直接点击物理按键的方式去调取对应的功能，但是综合考虑设备的美观度、实用性；物理按键的个数不易过多，因此自定义前置按键功能是信息化设备必须具备的基础功能，可自定义按键的功能越多，老师的使用就越便捷、在教学授课中就可开展更多个性化的展示、同时也更贴合教师的实际授课场景。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



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7：招标参数，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7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3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教育部、国家地震局等五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学校防震减灾减灾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直接明确要求：推进地震预警终端在学校的部署；将地震预警信息纳入校园应急广播系统、电子显示屏等设施设备；提升学校地震预警信息接收和应急处置能力。为学校教学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在地震等自然灾害发生时，最大程度减少师



生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校园教学活动的安全有序进行，确保师生的生命安全。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8：招标参数：双拼交互智慧黑板，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8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现如今摄像头的光电原件的工艺升级以及对于日常生

活中照片/视频像素的高标准要求，诸如手机等电子产品的摄像头像素已普遍以 3200W 以上作为基础配置。在教育场景中，通过信息化设备互动教学的开展也离不开内置摄像头，如拍摄班级大合照发送家长以作为学生成长在校反馈/班级纪念或者通过督导老师在后台对教室进行远程巡课等。在硬件上使用 1600W 像素摄像头可以更清楚的抓取人像画面，防止出现照片、视频模糊的情况。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9：招标参数：双拼交互智慧黑板，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9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

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保护学生视力是当前教育信息化装备功能的重中之重，教育部等相关部门发布多举措保护学生视力，控制学生近视率，而纸质护眼能够有效减少长时间观看显示屏对眼睛带来的不适。通过对色温、透明度的调节降低对眼睛的刺激。市面上大部分手机也增设了护眼模式，并且各类电子阅读器也最大程度还原纸质的观看效果，也符合国家全面降低学生近视率的相应政策。同时考虑到师生对于不同纸质的适应程度/观感不同，不同的厂家在设计纸质护眼功能的时候都会提供不同纸张类型（如牛皮纸、宣纸等）供师生选择，通过纸质类型的区分，提升视觉舒适度，减轻教学过程中的视觉疲劳。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10: 招标参数: 智慧讲台, 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10 答复如下: 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 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 已经形成有效竞争, 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 指向性, 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 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 为提升课堂教学效率与质量, 优化教学环境, 本次采购的智能讲台需具备高度集成化设计, 充分融合多种教学功能与设备, 紧密贴合教学实际场景。其中硬件设备集成的多媒体设备一体化: 无需在讲台内外额外布置繁杂的线缆和设备, 减少空间占用, 使讲台外观简洁美观, 同时避免设备分散导致的连接故障和管理不便。教师可直接在讲台上进行书写、标注、批注等操作, 实现与传统黑板的无缝衔接; 摆脱传统按键操作的束缚, 提升教学的便捷性和互动性。

外设接口丰富且集中, 在讲台台面或侧面设置集中式外设接口区域, 集成多种常用接口, 如 USB3.0、音频输入输出接口、网络接口等。方便教师快速连接 U 盘、移动硬盘、笔记本电脑、实验设备等外部教学工具, 无需在讲台周围寻找分散的接口, 节省教学准备时间。同时, 接口区域具备良好的防护设计。基于以上教学需求提出对应的功能参数要求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

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11：招标参数：16 智慧班牌，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11 答复如下：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技术参数指标作为参考衡量，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选择符合或优于标书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的产品参与投标。

事实依据：目前每所院校都会进行包括教育部等部门要求的数据申报工作，要求系统全面对接，一部分考虑新老设备的使用兼容性问题，另一部分则是数据申报工作的开展需要各类设备有统一接入的字段、由学校统筹规划。这部分要求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技术壁垒和加密限制的说法，对应的 API 参数、接口和协议网上全都是公开可查的

(<https://open.seewo.com/document/900>)，无任何排他性。且在院校关于信息化建设的项目中，基本都会要求数据对接这项基础服务，以确保项目实施的具体使用要求。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质疑事项 12：评分标准，详见《质疑函》。

针对质疑事项 12 答复如下：现场演示能更直观的判断投标人所投产品是否能满足采购的实际需求。经采购人前期市场调研，市场上满足标书要求参数的厂家存在 3 家及以上（包括但不仅限于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已经形成有效竞争，不存在所说参数具有唯一性，指向性，明显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形。

事实依据：演示内容均为开放性演示项，是根据项目实际使用需求中涉及的关键点而设置，且能更直观的判断投标人所投产品是否能满足采购的实际需求。

法律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五条
条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预算、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等要求。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社会公众的意见。除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外，采购需求应当完整、明确。必要时，应当就确定采购需求征求相关供应商、专家的意见。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二十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特
点和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

贵公司所提出的质疑均是对招标参数有倾向性，且无法满足三家参与竞争的相关内容。但事实上，采购人在编制采购需求时，已经进
行前期市场调研，并经专家组充分论证，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参数要求
均为采购人的实际使用需求。供应商也提供了相应的产品检测报告，
证实能满足各项产品参数要求的厂商均不少于3家，包括但不限于
希沃、鑫城光电、视隆光电、兴视科等品牌。贵公司提供的材料，只
是部分市场调查情况，只能说对目前的整体市场情况了解的并不全
面，且不排除还有其他满足参数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将参与本次项目投

标的可能。不能证明项目参数的唯一性。招标参数的设置出于采购人
的实际使用需求，以确保最终中标的产品能拥有良好的品质。

基于以上，贵公司的质疑内容不成立。贵公司可以选择更优良、
更能符合项目需求的投标产品参与本次项目的投标。对于贵司对本
项目的积极参与以及对招标事业的支持表示感谢。特此回复！

质疑答复人：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5日

